附件2

《怀柔区殡葬设施专项规划

（2025年-2035年）（征求意见稿）》

的起草说明

一、制定殡葬设施专项规划的必要性

殡葬是重大民生事项，关系人民群众切身利益，关系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和生态文明建设。党的十八大以来，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就殡葬工作作出重要指示，党中央做出一系列部署，要求稳妥推进殡葬改革，强化殡葬行业公益属性，完善相关法规制度和标准，加强行业监管。

怀柔区现有的殡葬设施在推进殡葬改革、服务群众治丧、促进殡葬事业发展中发挥了重要作用。但随着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期待，殡葬工作也出现了一些新情况新问题，对加强殡葬设施建设提出了新要求。为深化殡葬服务管理，完善殡葬设施布局，加强殡葬设施用地规范管理和殡葬服务总体设计，根据《北京市殡葬管理条例》《北京市殡葬设施专项规划（2021年-2035年）》《怀柔分区规划（国土空间规划）（2017年-2035年）》等文件要求，结合我区殡葬设施建设实际，怀柔区民政局草拟了《怀柔区殡葬设施专项规划（2025年-2035年）（征求意见稿）》。

二、殡葬设施专项规划的总体思路

殡葬设施专项规划在总体思路上，主要把握了以下几点一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。把满足群众殡葬需求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，从切实解决好群众普遍关心的突出问题出发，聚焦群众殡葬方面的所急所需，坚持推进殡葬改革与完善殡葬服务供给相结合，优化殡葬资源配置，完善殡葬服务网络，建立基本殡葬服务制度，确保实现人人享有公益性基本殡葬服务。二是坚持生态文明理念。始终把绿色文明理念贯彻殡、葬、祭全过程，倡导节约资源、绿色生态的安葬方式，尊重生命，维护逝者尊严，加强散埋乱葬源头治理，规范安葬行为，引导节地生态安葬，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。三是坚持改革，移风易俗。把尊重生命、传承精神、生态文明理念贯穿于殡葬改革全过程，贯彻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弘扬优秀传统殡葬文化，发挥礼仪教化作用，把文明节俭治丧、节地生态安葬、文明低碳祭扫转化为人们的情感认同和行为习惯，树立殡葬新礼俗、新风尚。

三、起草过程

本规划编制过程中已经多次向区政府专题会报告情况并征求意见，征求了16个镇乡街道及规自分局、园林绿化局、生态环境局、发改委、财政局、农业农村局、水务局、市场监管局、司法局等相关各部门的意见建议。根据各单位提出的意见，我单位对本规划进行了修改完善。6月16日召开了专家评审会，专家组一致同意并通过了评审。

四、主要内容

《怀柔区殡葬设施专项规划（2025年-2035年）（征求意见稿）》的规划范围为怀柔行政辖区范围，共涉及2个街道、12个镇、2个乡。规划年限为2025年至2035年，主要内容分为8个部分，包括总则、现状与评价、发展趋势与案例研究、规划理念与目标、设计布局、实施时序、管控引导、实施保障等内容。以殡仪馆、经营性公墓和公益性公墓为重点，明确发展目标、规模总量、布局要求和建设标准，提出规模以下散坟埋葬点、集中埋葬点治理原则，并对服务管理、政策机制等软环境建设提出建议。